

##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畢業證書補(換)發申請表

年 月 日

姓名		學號		請準備： * 身份證影本 * 2吋證件照片 2張
出生日期	年 月 日	性別	女	
身分證統一編號				
畢業部別/科別	高中部/普通科 班別：			
英文名	(請填寫護照英文名)			
入學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	畢業日期	中華民國 年 月	
原畢業證書字號	( )彰女畢證 字第 號			
原畢業證書核准文號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二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教中(二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教國署高 字第 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教國署學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畢業時學校全銜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臺灣省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申請原因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原畢業證書遺失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：			
申請人簽名		委託人簽名		
通訊地址				
戶籍地址				
電話	手機： - /電話：( )			

承辦人

註冊組長

教務主任

校長

備註：

1. 本表各欄必須詳細確實填寫。原畢業證書字號，填寫學校所編字號。本表填寫1份存校備查。
2. 申請補發證書時，學校應詳確核對學生身分證或戶口名簿。
3. 如委託他人申請，需有申請人委託書，並攜帶雙方身分證到校辦理。

補發證書字號：( )彰女補證字第\_\_\_\_\_號

補(換)發畢業證書領取簽收\_\_\_\_\_領取日期\_\_\_\_\_ 掛號